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南川）环准〔2026〕9号

重庆医药集团九隆现代中药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新增锅炉及天然气炒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重庆医药集团九隆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新增锅炉及天然气炒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研究认为，本项目在认真落实《报告表》中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以及本批准书等要求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该项目在重庆南川工业园区大观组团建设原则上可行。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该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为：项目在现有用地范围内新建炉房一间，建设蒸发水量为1.0t/h的锅炉两台，为全厂生产提供蒸汽；在饮片车间新增天然气炒锅一台，用于饮片煅炒。同时完善配套的辅助、公用、环保、储运工程。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产品种类、规模不变。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严格执行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不得突破。

三、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化学需氧量0.052t/a；废气：二氧化硫0.0028t/a、氮氧化物0.0947t/a。在办理排污许可证时须进一步核实，并按相关规定取得排污总量。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投入运行前，应依据有关规定向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五、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体系，落实环保机构和责任人，加强对职工的环境保护教育，提高环境保护意识，杜绝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六、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况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七、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该项目方

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九、其它要求仍按照渝（南川）环准〔2024〕43号文件执行。

十、项目按规定接受重庆南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南川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环保日常监管。

附表：重庆医药集团九隆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新增锅炉及天然气炒锅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总量指标

重庆市南川区生态环境局

（盖章）

2026年4月20日

抄送：南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南川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附表：重庆医药集团九隆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新增锅炉及天然气炒锅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总量指标

一、废气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污染因子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 ³)	总量指标 (t/a)
			排放口 高度(m)	浓度 (mg/m ³)	速率限 值(kg/h)		
锅炉废气	重庆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0/658-2016) 及修改单	颗粒物	2×21	20	/	/	0.024
		二氧化硫		50	/	/	0.0027
		氮氧化物		50	/	/	0.0909
		林格曼黑度		≤1	/	/	/
炒锅天然气 燃烧废气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颗粒物	15	30	/	/	0.00001
	重庆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0/418-2016)	二氧化硫		550	1.3	/	0.0001
		氮氧化物		240	0.385	/	0.0038
无组织废气	重庆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0/418-2016)	颗粒物	/	/	/	1.0	/
		二氧化硫	/	/	/	0.4	/
		氮氧化物	/	/	/	0.12	/

二、废水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mg/L)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外排废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pH	6~9	/
		COD	500	0.052
		BOD ₅	300	/
		SS	400	/

三、厂界噪声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最大允许排放值		备注
	昼间 (dB)	夜间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	65	55	/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名称及种类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及数量 (t/a)		
		方式	数量	占总量%
废离子交换树脂	0.04	由厂家更换后回收	0.04	100
污泥	0.588	定期清淘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0.588	100